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决议公告

特别提示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（“大唐国际”或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八次董事会于2023年2月10日（星期五）以书面形式召开。会议应到董事15名，实到董事15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向四川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1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

同意公司向四川大唐国际新能源有限公司增加资本金人民币约0.59亿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国际发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2月10日